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DVANCED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外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55)

臨時股東大會結果、

退任董事及監事、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監事會監事、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委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長及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各委員會主席及成員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16年2月25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關於選舉或連選連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監事，與每位提議的董事和監事簽訂服務合同及確定其薪酬的普通決議案（「決議案」）已以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批准。

茲參照本公司於2016年1月8日公佈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和通函（「通函」）。除非另有定義，此文所用的詞語與通函中的定義具有相同意義。

本公司已於2016年2月25日上午10時正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虹漕路385號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舉行臨時股東大會。於臨時股東大會之日，本公司1,534,227,000股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在臨時股東大會上，股東持有的決議案投票權是沒有表決限制的。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其委託代理人所持有投票權的股份總數為1,017,631,488股，佔本公司有投票權股份總數的66.3286%。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開符合中國公司法、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其它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章程的規定。

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集並由董事長陳建明博士主持。經股東及其委託代理人審議並經投票後，通過以下決議案：

序號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1	批准委任朱健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朱健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2	批准委任David Damian FRENCH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David Damian FRENCH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3	批准委任沈晴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沈晴女士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4	批准委任Steven Daryl FREZON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Steven Daryl FREZON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5	批准委任康暉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康暉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6	批准委任陸寧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陸寧先生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7	批准委任陳恩華博士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陳恩華博士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8	批准委任浦漢滬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浦漢滬先生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9	批准委任姜慶堂博士為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姜慶堂博士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0	批准委任Eric WANG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Eric WANG先生簽訂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1	批准委任戴鯤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戴鯤先生簽訂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2	批准委任孫璧元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孫璧元先生簽訂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3	批准委任陳焯女士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陳焯女士簽訂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4	批准委任周承捷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本公司與周承捷先生簽訂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5	批准本公司與職工代表監事間簽訂職工代表監事服務合同及確定建議的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16	批准董事長、審計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及每位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委員的建議薪酬。	1,017,631,488 100.0000%	0 0.0000%

鑒於 50% 以上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其已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注：百分比顯示投票票數佔親自出席或由受委託代表或法人團體代表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就決議案投票之持有人所持股份總數之百分比。

有關以上決議案的更多細節，股東可參考通函。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被任命為臨時股東大會之監票人。

退任董事及監事

第四屆董事會董事陳建明博士及 James Arthur WATKINS 先生將於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 2016 年 3 月 1 日）退任董事。隨之，陳建明博士將不再擔任董事長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及 James Arthur WATKINS 先生將不再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成員。他們皆確認其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分歧，且無任何有關的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陳建明博士及 James Arthur WATKINS 先生對本公司所作的服務及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楊延輝先生及職工代表監事沈忠義先生將於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即 2016 年 3 月 1 日）退任監事。他們皆確認其與董事會或本公司並無分歧，且無任何有關的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對楊延輝先生及沈忠義先生對本公司所作的服務及貢獻表示誠摯的感謝。

新任董事及監事之詳情

現任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之董事獲連選連任為第五屆董事會成員（即朱健先生、David Damian FRENCH 先生、沈晴女士及陸寧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陳恩華博士、浦漢滬先生及姜慶堂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履歷載於通函附件一。

以上董事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相關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2 日至 2019 年 3 月 1 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獲新委任為第五屆董事會之非執行董事，Steven Daryl FREZON 先生及康暉先生之履歷如下：

Steven Daryl FREZON 先生（「FREZON 先生」），44 歲，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FREZON 先生是恩智浦有限公司前端運營副總裁。

FREZON 先生於 1994 年加入位於德克薩斯州奧斯汀的摩托羅拉公司，擔任工藝工程師。FREZON 先生隨後於 1997 年被安排至位於弗吉尼亞州裡士滿 White Oak 半導體，摩托羅拉與西門子的合資企業工作，並於 1999 年任命為工程部經理，從事歐洲工廠的設備選型及技術轉讓。於 2000 年，FREZON 先生回到奧斯汀擔任工程部經理，工作五年領導一支 35 人的團隊。隨後 FREZON 先生任命為位於亞利桑那州錢德勒的飛思卡爾半導體錢德勒工廠工程經理，領導一支 150 人的精益製造團隊。於 2009 年，FREZON 先生被任命為飛思卡爾半導體錢德勒工廠運營總監，領導一支 900 人的團隊負責工廠戰略發展及實現卓越運營。在他的任期內，FREZON 先生還擁有三年和日本豐田直接合作的經驗，主要從事「豐田之路」的執行。

於 2013 年，FREZON 先生回到德克薩斯州奧斯汀，被任命為飛思卡爾半導體前端運營副總裁，負責三所內部晶圓工廠及全球工廠團隊。於 2015 年，由於恩智浦公司收購了飛思卡爾半導體，FREZON 先生被任命為恩智浦半導體公司前端運營副總裁，負責五所內部晶圓工廠的戰略、財務及運營執行。FREZON 先生還負責恩智浦公司全球工廠、全球安全運營及全球工業工程。

FREZON 先生擁有美國紐約特洛伊倫斯勒理工學院機械工程理學士學位證書。

FREZON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康暉先生（「康先生」），52歲，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康先生曾於上海塗料公司和上海外高橋保稅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任職。康先生自2000年8月至2009年4月期間，於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有限公司經營部、企發部、總師辦公室任職。康先生自2001年11月至2009年4月期間，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09年4月晉升為董事兼總經理。目前康先生還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兼副總經理。

康先生於1984年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

康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非執行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現任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之股東代表監事獲連選連任為第五屆監事會成員（即Eric WANG先生、孫璧元先生、陳焰女士及周承捷先生）的履歷載於通函附件一。

以上股東代表監事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獲新委任為第五屆監事會之股東代表監事，戴鯤先生之履歷如下：

戴鯤先生（「戴先生」），39歲，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

戴先生自2002年7月至2012年4月，於上海化工實業有限公司財務部任職，並於2006年12月被提升為財務部經理。戴先生自2012年5月至2013年12月期間，於上海化學工業區發展有限公司總師辦公室任職。戴先生自2014年1月至2014年12月期間，擔任上海華誼天原化工物流有限公司財務總監。2015年1月至今，戴先生擔任上海化學工業區投資實業有限公司財務總監職位。

戴先生於2001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會計專業本科，並於2014年獲得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學位。

戴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股東代表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秦詩慧先生，由公司職工以民主方式選舉為第五屆監事會之職工代表監事。秦詩慧先生的履歷如下：

秦詩慧先生（「秦先生」），41歲，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自2005年起，秦先生擔任本公司一廠和二廠生產製造部資深經理。秦先生自1991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光刻工藝工程師，參與了公司首條工藝生產線（5寸）設備安裝調試和投產。秦先生在擔任目前職位前，還先後擔任本公司光刻監理、擴散監理和帶班經理。

於2006年，秦先生畢業於中國石油大學（北京）經濟學專業。

秦先生將與本公司簽訂通函附件二所規定的職工代表監事服務合同，期限自2016年3月2日至2019年3月1日，並將獲得通函附件三所規定的薪酬，該薪酬以市場價格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以上每位董事及監事(1) 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2) 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證券於香港及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3)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會成員、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上市規則項下界定的任何關係；及(4) 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有關事宜須提請聯交所或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

委任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及副董事長、委任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長及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戰略發展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

董事會緊接於臨時股東大會後欣然宣佈，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i）朱健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董事長；（ii）David Damian FRENCH 先生及沈晴女士為第五屆董事會副董事長，自2016年3月2日起生效。

董事會也欣然宣佈，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Eric WANG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監事長，自2016年3月2日起生效。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董事會一致同意委任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戰略發展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如下，自2016年3月2日起生效：

陳恩華博士、沈晴女士、Steven Daryl FREZON先生及姜慶堂博士為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陳恩華博士將擔任第五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席。

浦漢滬先生及康暉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浦漢滬先生將擔任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席。朱健先生將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16年3月2日起生效。

朱健先生、David Damian FRENCH 先生、陳恩華博士及浦漢滬先生為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朱健先生將擔任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主席。

陸寧先生、David Damian FRENCH 先生、沈晴女士、康暉先生及姜慶堂博士為第五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陸寧先生將擔任第五屆董事會戰略發展委員會主席。朱健先生將不再擔任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自2016年3月2日起生效。

未符上市規則第3.10A，3.21及3.25條及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

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退任後，於本公告公佈日期，董事會一直未能選擇一名合適接替James Arthur WATKINS先生之人選因而未符合：(i)上市規則第3.10A條有關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之規定；(ii)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計委員會的成員必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之規定；(iii)上市規則第3.25條有關薪酬委員會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規定；及(iv)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A.5.1條有關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之規定。

本公司認為未能符合上述上市規則之規定只屬暫時性質，而本公司將致力於可行情況下儘快選擇一名適合的人選尋求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以填補有關空缺，且相關委任將於2016年3月2日起計三個月內進行，以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

本公司將於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先進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陳建明
主席

中國上海，2016年2月25日

於本公告公佈日期，本公司以陳建明、David Damian French、沈晴、朱健及陸寧為非執行董事；及以James Arthur Watkins、陳恩華、姜慶堂及浦漢滬為獨立非執行董事。